

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取消召开二〇二〇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3月2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二〇二〇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》，原定于2020年4月7日召开公司二〇二〇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控股股东延期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议案》，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1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发布的《关于召开二〇二〇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14）。

公司于2020年4月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召开公司二〇二〇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取消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情况

（一）取消的股东大会届次：二〇二〇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

（二）取消的股东大会召开时间

1. 现场会议时间：2020年4月7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1:30时

2. 网络投票时间：

（1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0年4月7日上午9:30—11:30，下午13:00—15:00；

(2)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0年4月7日上午9:15—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(三) 取消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：2020年3月31日

二、取消股东大会的原因

公司于2020年3月2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二〇二〇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》，原定于2020年4月7日召开公司二〇二〇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控股股东延期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议案》。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1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发布的《关于召开二〇二〇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14）。

2020年4月1日，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新控股集团”）《关于增持佛塑科技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告知函》”），根据《告知函》：截至2020年4月1日收市，广新控股集团累计增持公司股份7,061,3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73%，累计增持股份的金额30,683,108元。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，广新控股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51,563,212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6.00%。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后，广新控股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58,624,512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6.73%。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发布的《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》。鉴于本次增持计划已在计划实施期限内实施完成，无需延期，依据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决定取消原定于2020年4月7日召开的公司二〇二〇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三、所涉议案后续处理

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已在计划实施期限内实施完成，本次取消股东大会不涉及相关议案后续处理情况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日